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

|  |  |
| --- | --- |
| 反馈（投诉）问题 | 受理编号：D2YN202104300017，投诉问题：昆明市安宁市金方街道昆钢炼钢厂工业噪声夜间扰民。 |
| 整改目标 | 督促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公司采取有限措施减低噪声排放，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 整改措施 | 2021年5月1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进行了现场核实。经调查，群众投诉反映的“昆明市安宁市金方街道昆钢炼钢厂”为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公司本部炼钢厂（以下简称昆钢本部炼钢厂），位于金方街道办事处大罗白村。昆钢本部炼钢厂工程项目由国家计委计原字（1986）983号文和云南省建委（1989）云建设字第118号文批准，云南省建设厅1994年3月18日组织验收。于1991年1月1日开工，1992年11月25日竣工，1993年1月17日投入试生产。建设面积11.9559万m2（其中主厂房67550万m2）。现有600吨混铁炉2座、50吨转炉3座，60吨精炼炉2座，年产连铸坯66万吨，其中，方坯40万吨，板坯26万吨。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公司持有排污许可证，证号：91530181594593236E001P，排污类别为废水、废气、噪声。  经核查，炼钢厂内达不到回收利用的煤气在点火放散时会产生燃爆声；煤气不放散时烟囱蒸汽吹扫过程中会产生间歇性噪声；除尘风机运转时会产生一定噪声。该公司2016年8月1日因厂界噪声超标被原安宁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后已经开展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加高隔音墙；二是对主要声源的除尘风机房增加双层隔离，墙壁增加石膏板隔音层，进出风管采用硅质隔音材料进行包裹，风机蜗壳上增加隔音材料；三是对两道大门增加隔音层。以上措施落实后该厂厂界噪声明显降低，安宁市环境监测站2016年8月15日监测报告（安环监〔2016〕HZL050号）显示厂界噪声达标。  现场核实后主要采取如下措施：（一）对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公司本部炼钢厂厂界进行了噪声监测；（二）继续加强对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公司的环境监管力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
|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 一是炼钢厂周边环境敏感点金方街道大罗白村已于2019年完成搬迁；二是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生态环境监测站2021年5月1日22时对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安宁公司本部炼钢厂厂界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结果达标；三是按照武昆股份公司转型发展、结构调整规划，该公司于2016年启动昆钢本部搬迁及转型升级工作，位于安宁工业园区草铺片区的昆钢新区二期项目于2020年6月开始建设，该公司本部炼钢厂已于2021年9月20日停产，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已进一步消除。 |
| 责任单位及责任人 | 责任单位：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  责任人：陆大尧 |
| 公示说明 |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安宁分局（地址：安宁市草埔街道金磷路）。联系人员及电话：王永林，13888702671 |

公示单位：安宁市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9日